

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第 43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第 43 次审议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存在较多已完工验收工程项目未办理竣工决算以及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形。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上述情形是否对发行人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桃源县 10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开始施工，当年 12 月完工验收。该项目金额较大，毛利率较高。请发行人代表：（1）结合年均建设成本回报、运营期间成本及合理利润回报的测算依据及测

算过程，说明该项目定价的公允性及毛利率较高的合理性；(2) 结合 2021 年上半年的运行数据，进一步说明 2020 年底该项目已完工验收并开始运行的合理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二)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且基本呈下滑趋势。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毛利率波动情况及原因，进一步说明是否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子公司中赞国际与青海省矿业集团乌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尚在审理中。请发行人代表说明被告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被查封设备可快速变现的可行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三)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报告期内土壤和地下水检测市场规模、行业竞争状况，以及 2021 年新签订单金额及单价变动情况，说明主营业务毛利率是否存在继续下滑的风险，是否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逾期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以及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固定资产所得税税前一次性扣除金额较大。请发行人代表：(1) 说明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负债”

的增加、转回对当期利润的影响；（2）结合“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文件的时效性，说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是否已完整披露。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4. 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的“模式创新”包括以“技术服务团队”为核心的“服务客户模式创新”、以“全面的人才培养制度和计划”为核心的“人才培养创新”。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情况，说明其在服务客户、人才培养方面具有“模式创新”特征的结论是否恰当。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已完工验收但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项目、逾期应收账款情况，以及对发行人经营状况的影响。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二）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特别风险提示”章节中补充披露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三）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章节中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 请发行人：（1）说明报告期各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转回对当期利润的影响；（2）在招股说明书中完整披露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1年7月28日